

证券代码:601127 证券简称:赛力斯 公告编号:2024-020

### 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31日披露的《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9)。目前,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如下: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理财本金(万元)	理财本金	理财收益
1	大雁银行	300,000.00	300,000.00	20,250.50

二、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使用的理财金额为142,612.93万元,公司最近12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单日最高余额及使用期限均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授权范围。

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30日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9)。目前,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如下: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理财本金(万元)	理财本金	理财收益
1	大雁银行	300,000.00	300,000.00	20,250.50

二、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使用的理财金额为142,612.93万元,公司最近12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单日最高余额及使用期限均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授权范围。

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688513 证券简称:苑东生物 公告编号:2024-011

###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表决权转让计划书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苑东生物”)为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苑东生物”)的控股股东,苑东生物为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苑东生物”)的实际控制人。苑东生物为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苑东生物”)的控股股东,苑东生物为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苑东生物”)的实际控制人。苑东生物为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苑东生物”)的控股股东,苑东生物为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苑东生物”)的实际控制人。

一、表决权转让的基本情况

苑东生物为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苑东生物”)的控股股东,苑东生物为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苑东生物”)的实际控制人。苑东生物为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苑东生物”)的控股股东,苑东生物为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苑东生物”)的实际控制人。

(二)表决权转让价格:根据确定依据及转让价格确定原则与方式,苑东生物与组织协商综合考虑苑东生物自身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向协议转让的价格,且本次协议转让的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即2024年3月29日,含当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70%。

本次协议转让的限售锁定期,自中信证券对有效认购进行累计统计,依次按照价格优先、数量优先、时间优先的原则确定表决权转让价格。

具体方式:

- 苑东生物与组织协商综合考虑苑东生物自身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向协议转让的价格,且本次协议转让的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即2024年3月29日,含当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70%。
- 苑东生物与组织协商综合考虑苑东生物自身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向协议转让的价格,且本次协议转让的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即2024年3月29日,含当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70%。

证券简称:大晟文化 证券代码:600892 公告编号:临2024-007

###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大晟文化”)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周国栋先生通知,获悉其所持有的大晟文化部分股份办理了了解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质押股数(股)	质押期限	解除质押日期
周国栋	13,000,000	2024年2月28日	2024年3月29日

特此公告。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9日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的情况

姓名	质押股数(股)	质押期限	质押股数占所持股份比例
周国栋	126,373,120	22-29/24	62.000000
周国栋	39,502,252	7/06-06/24	0.0090
合计	165,875,372	20-06/24	62.000000

周国栋先生后续及新增质押情况及时履行告知义务,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00658 证券简称:电子城 公告编号:临2024-020

###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法定代表人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23日召开了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选举董事长的议案》,选举李兆英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长。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4日披露的《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临2024-012)。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近日,公司完成了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北京市西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李兆英先生。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9日

一、表决权转让的基本情况

苑东生物为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苑东生物”)的控股股东,苑东生物为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苑东生物”)的实际控制人。苑东生物为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苑东生物”)的控股股东,苑东生物为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苑东生物”)的实际控制人。

二、表决权转让的价格

苑东生物与组织协商综合考虑苑东生物自身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向协议转让的价格,且本次协议转让的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即2024年3月29日,含当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70%。

三、表决权转让的数量

苑东生物与组织协商综合考虑苑东生物自身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向协议转让的数量,且本次协议转让的数量不超过苑东生物总股本的2.70%。

证券代码:600658 证券简称:电子城 公告编号:临2024-020

###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法定代表人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23日召开了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选举董事长的议案》,选举李兆英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长。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4日披露的《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临2024-012)。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近日,公司完成了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北京市西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李兆英先生。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9日

董事长。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4日披露的《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临2024-012)。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近日,公司完成了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北京市西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李兆英先生。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9日

一、表决权转让的基本情况

苑东生物为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苑东生物”)的控股股东,苑东生物为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苑东生物”)的实际控制人。苑东生物为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苑东生物”)的控股股东,苑东生物为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苑东生物”)的实际控制人。

二、表决权转让的价格

苑东生物与组织协商综合考虑苑东生物自身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向协议转让的价格,且本次协议转让的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即2024年3月29日,含当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70%。

四、表决权转让的数量

苑东生物与组织协商综合考虑苑东生物自身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向协议转让的数量,且本次协议转让的数量不超过苑东生物总股本的2.70%。

五、表决权转让的期限

苑东生物与组织协商综合考虑苑东生物自身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向协议转让的期限,且本次协议转让的期限不超过12个月。

证券代码:600129 证券简称:大港集团 公告编号:2024-020

###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3月28日收到公司董事张忠志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申请。因工作调动原因,张忠志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张忠志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忠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张忠志先生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作和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张忠志先生的辞职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的补选工作。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张忠志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30日

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张忠志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忠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张忠志先生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作和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张忠志先生的辞职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的补选工作。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张忠志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603676 证券简称:卫信健康 公告编号:2024-002

### 西藏卫信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获得补助情况:2024年3月29日,西藏卫信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西藏中诚康药业有限公司收到西藏自治区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发放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41.8641万元。

● 补助的影响: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相关规定,将上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41.8641万元计入营业外收入。上述政府补助的取得,将对公司2024年度的净利润产生一定影响,具体的会计处理及其对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一) 获得补助情况

2024年3月29日,公司全资子公司西藏中诚康药业有限公司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1.8641万元,占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23.66%。

(二) 具体补助情况

序号	收款账号	到账时间	收款事由	补助金额	补助来源	补助金额
1	西藏卫信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3月29日	2023年产业扶持资金	41.8641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41.8641

三、补助的发放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相关规定,将上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41.8641万元计入营业外收入。上述政府补助的取得,将对公司2024年度的净利润产生一定影响,具体的会计处理及其对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藏卫信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601825 证券简称:沪农商行 公告编号:2024-012

###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任职资格获监管机构核准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海监管局核准任职资格通知书》,核准张忠志先生担任公司董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披露的《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任职资格获监管机构核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特此公告。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30日

局关于刘宇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职资格的批复》(沪金复[2024]176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海监管局已经核准刘宇先生的公司董事任职资格。

刘宇先生任职资格已于2023年8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601058 证券简称:赛轮轮胎 公告编号:临2024-024

###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被担保人名称:赛轮轮胎、赛轮香港
- 本次担保金额及方式:赛轮轮胎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赛轮香港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分别为4.50亿元人民币、1.42亿美元连带责任担保,包含本次担保在内的,公司已实际为赛轮轮胎、赛轮香港分别提供43.79亿元人民币、43.55亿元人民币连带责任担保。
- 本次担保没有反担保
- 公司外担保余额及逾期情形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年度对外担保总额217亿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实际发生担保额为176.20亿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77.59%、144.20%;公司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93.33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6.38%。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3年12月13日,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赛轮集团”)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计划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121亿元担保(含正在执行的担保),其中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不超过100亿元担保(含正在执行的担保);同意控股参股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76亿元担保(含正在执行的担保);同意控股参股子公司之间为对方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20亿元担保(含正在执行的担保);有效期自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上述董事会决议公告刊登于2023年12月29日的《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14日及2023年12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4年度对外担保计划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13)、《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119)。

2024年3月28日,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分别为全资子公司赛轮轮胎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轮轮胎”)与赛轮集团(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轮香港”)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1.866.41万元,占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23.66%。

(二) 具体补助情况

序号	收款账号	到账时间	收款事由	补助金额	补助来源	补助金额
1	西藏卫信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3月29日	2023年产业扶持资金	41.8641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41.8641

三、补助的发放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相关规定,将上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41.8641万元计入营业外收入。上述政府补助的取得,将对公司2024年度的净利润产生一定影响,具体的会计处理及其对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藏卫信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605188 证券简称:国光连锁 公告编号:2024-002

###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自2023年7月1日至今累计收到政府补助合计人民币295.83万元,其中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71.36万元,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24.47万元。上述政府补助对当期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 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自2023年7月1日至今累计收到政府补助合计人民币295.83万元,其中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71.36万元,占2022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9.1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24.47万元,占2022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0.11%。

(一) 补助的基本情况

序号	获得时间	补助类型	补助金额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	2023年8月	与收益相关	15.00	0.8
2	2023年10月	与收益相关	26.43	1.41
3	2023年11月	与收益相关	10.00	0.53
4	2024年2月	与资产相关	27.46	0.82
5	2024年3月	与资产相关	97.01	2.09
6	2024年3月	与资产相关	45.35	1.41
7	100万元以下的政府补助小计	与收益相关	74.58	3.97
合计			295.83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中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71.36万元,计入当期损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24.47万元,计入递延收益。上述政府补助对当期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具体会计处理和对公司相关年度损益的影响将以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30日

局关于刘宇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职资格的批复》(沪金复[2024]176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海监管局已经核准刘宇先生的公司董事任职资格。

刘宇先生任职资格已于2023年8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30日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3年12月13日,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赛轮集团”)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计划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121亿元担保(含正在执行的担保),其中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不超过100亿元担保(含正在执行的担保);同意控股参股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76亿元担保(含正在执行的担保);同意控股参股子公司之间为对方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20亿元担保(含正在执行的担保);有效期自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上述董事会决议公告刊登于2023年12月29日的《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14日及2023年12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4年度对外担保计划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13)、《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119)。

2024年3月28日,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分别为全资子公司赛轮轮胎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轮轮胎”)与赛轮集团(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轮香港”)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3年12月13日,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赛轮集团”)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计划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121亿元担保(含正在执行的担保),其中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不超过100亿元担保(含正在执行的担保);同意控股参股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76亿元担保(含正在执行的担保);同意控股参股子公司之间为对方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20亿元担保(含正在执行的担保);有效期自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上述董事会决议公告刊登于2023年12月29日的《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14日及2023年12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4年度对外担保计划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13)、《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119)。

2024年3月28日,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分别为全资子公司赛轮轮胎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轮轮胎”)与赛轮集团(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轮香港”)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3年12月13日,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赛轮集团”)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计划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121亿元担保(含正在执行的担保),其中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不超过100亿元担保(含正在执行的担保);同意控股参股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76亿元担保(含正在执行的担保);同意控股参股子公司之间为对方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20亿元担保(含正在执行的担保);有效期自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上述董事会决议公告刊登于2023年12月29日的《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14日及2023年12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4年度对外担保计划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13)、《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119)。

2024年3月28日,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分别为全资子公司赛轮轮胎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轮轮胎”)与赛轮集团(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轮香港”)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3年12月13日,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赛轮集团”)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计划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121亿元担保(含正在执行的担保),其中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不超过100亿元担保(含正在执行的担保);同意控股参股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76亿元担保(含正在执行的担保);同意控股参股子公司之间为对方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20亿元担保(含正在执行的担保);有效期自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上述董事会决议公告刊登于2023年12月29日的《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14日及2023年12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4年度对外担保计划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13)、《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119)。

2024年3月28日,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分别为全资子公司赛轮轮胎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轮轮胎”)与赛轮集团(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轮香港”)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赛轮轮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1175691074M  
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淮河东路北资源工业园6号路  
法定代表人:刘燕华  
注册资本:105,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轮胎销售;橡胶制品销售;橡胶加工专用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赛轮集团为全资子公司  
截止上一会计期末财务数据(合并报表数据):

项目	2023年1-9月(未经审计)	2022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924,500.29	913,264.62
净利润	11,881.81	-1,290.87
净资产	186,122.40	31,466.84
总资产	775,545.11	694,585.55
资产负债率	60.1573%	60.1784%
所有者权益	136,787.23	21,698.30

(二)赛轮香港

注册地址:Unit 2, LG 1, Mirror Tower 61 Mody Road, Hong Kong.  
注册资本:20万港币  
经营范围:轮胎产品销售等  
股权结构: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赛轮轮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1175691074M  
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淮河东路北资源工业园6号路  
法定代表人:刘燕华  
注册资本:105,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轮胎销售;橡胶制品销售;橡胶加工专用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赛轮集团为全资子公司  
截止上一会计期末财务数据(合并报表数据):

项目	2023年1-9月(未经审计)	2022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924,500.29	913,264.62
净利润	11,881.81	-1,290.87
净资产	186,122.40	31,466.84
总资产	775,545.11	694,585.55
资产负债率	60.1573%	60.1784%
所有者权益	136,787.23	21,698.30

(二)赛轮香港

注册地址:Unit 2, LG 1, Mirror Tower 61 Mody Road, Hong Kong.  
注册资本:20万港币  
经营范围:轮胎产品销售等  
股权结构:

证券代码:603658 证券简称:安图生物 公告编号:2024-020

### 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安图生物”)于近日收到河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具体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注册证号	注册有效期	备注
1	抗新型冠状病毒IgG抗体检测试剂盒	豫械注准20242400217	5年	本产品于本公司检测系统基础上,对检测靶标采用Anti-nCoV IgG检测方式进行检测。
2	抗新型冠状病毒IgM抗体检测试剂盒	豫械注准20242400218	5年	本产品于本公司检测系统基础上,对检测靶标采用IgM检测方式进行检测。
3	抗新型冠状病毒IgA抗体检测试剂盒	豫械注准20242400219	5年	本产品于本公司检测系统基础上,对检测靶标采用IgA检测方式进行检测。
4	肺炎链球菌IgG抗体检测试剂盒	豫械注准20242400220	5年	本产品于本公司检测系统基础上,对肺炎链球菌IgG检测方式进行检测。
5	抗新型冠状病毒IgG/IgM/IgA抗体检测试剂盒	豫械注准20242400220	5年	本产品于本公司检测系统基础上,对新型冠状病毒IgG/IgM/IgA检测方式进行检测。
6	肺炎链球菌IgM抗体检测试剂盒	豫械注准20242400221	5年	本产品于本公司检测系统基础上,对肺炎链球菌IgM检测方式进行检测。
7	肺炎链球菌IgA抗体检测试剂盒	豫械注准20242400222	5年	本产品于本公司检测系统基础上,对肺炎链球菌IgA检测方式进行检测。
8	抗新型冠状病毒IgG/IgM/IgA抗体检测试剂盒	豫械注准20242400223	5年	本产品于本公司检测系统基础上,对新型冠状病毒IgG/IgM/IgA检测方式进行检测。
9	抗新型冠状病毒IgG/IgM/IgA抗体检测试剂盒(磁珠化学发光法)	豫械注准20242400224	5年	本产品于体外定量检测新型冠状病毒IgG/IgM/IgA检测方式进行检测。
10	肺炎链球菌IgG/IgM/IgA抗体检测试剂盒	豫械注准20242400225	5年	本产品于本公司检测系统基础上,对肺炎链球菌IgG/IgM/IgA检测方式进行检测。
11	抗新型冠状病毒IgM抗体检测试剂盒	豫械注准20242400226	5年	本产品于本公司检测系统基础上,对新型冠状病毒IgM检测方式进行检测。

二、医疗器械注册证取得情况

根据河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官网数据查询信息,截至公告日,国内外同行业部分厂家已取得上述部分类似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详情请登录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http://www.nmpa.gov.cn/)查询。

上述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取得进一步丰富了公司产品清单,不断满足市场需求,是对公司现有检测产品的有效补充,可以逐步提高公司产品的整体竞争力,短期内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影响较小。

四、风险提示

上述产品上市后实际销售情况取决于未来市场的推广效果,目前尚无市场销售上述产品对公司未来营业收入的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9日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3年12月13日,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赛轮集团”)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计划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121亿元担保(含正在执行的担保),其中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不超过100亿元担保(含正在执行的担保);同意控股参股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76亿元担保(含正在执行的担保);同意控股参股子公司之间为对方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20亿元担保(含正在执行的担保);有效期自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上述董事会决议公告刊登于2023年12月29日的《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14日及2023年12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4年度对外担保计划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13)、《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119)。

2024年3月28日,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分别为全资子公司赛轮轮胎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轮轮胎”)与赛轮集团(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轮香港”)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603577 证券简称:汇金通 公告编号:2024-028

###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被担保人名称:汇金通
- 本次担保金额及方式:汇金通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1000万元人民币
- 本次担保没有反担保
- 公司外担保余额及逾期情形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年度对外担保总额217亿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实际发生担保额为176.20亿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77.59%、144.20%;公司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93.33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6.38%。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3年12月13日,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赛轮集团”)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计划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121亿元担保(含正在执行的担保),其中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不超过100亿元担保(含正在执行的担保);同意控股参股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76亿元担保(含正在执行的担保);同意控股参股子公司之间为对方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20亿元担保(含正在执行的担保);有效期自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上述董事会决议公告刊登于2023年12月29日的《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14日及2023年12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4年度对外担保计划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13)、《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119)。

2024年3月28日,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分别为全资子公司赛轮轮胎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轮轮胎”)与赛轮集团(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轮香港”)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情况如下: